



一图读懂国家标准《坠落防护装备的选择、使用和维护》

2026-05-19 16:30

来源:

字体: 【大中小】



打印

一图读懂

GB 23468—2025

坠落防护装备的选择、

使用和维护

- 发布日期：2025-08-29
- 实施日期：2026-09-01



为贯彻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实施公共安全标准化筑底工程，应急管理部会同市场监管总局（国家标准委），制修订发布了一批个体防护装备强制性国家标准。为推动标准落地实施，加强对生产、使用和检测等相关方的宣传培训，更好地维护劳动者安全与健康，现对**GB 23468—2025《坠落防护装备的选择、使用和维护》**进行解读。

一、标准范围

1 标准内容及适用范围

- 规定了安全带、安全网等坠落防护装备的选择、使用、维护要求
- 适用于高处作业中使用的安全带、安全网等坠落防护装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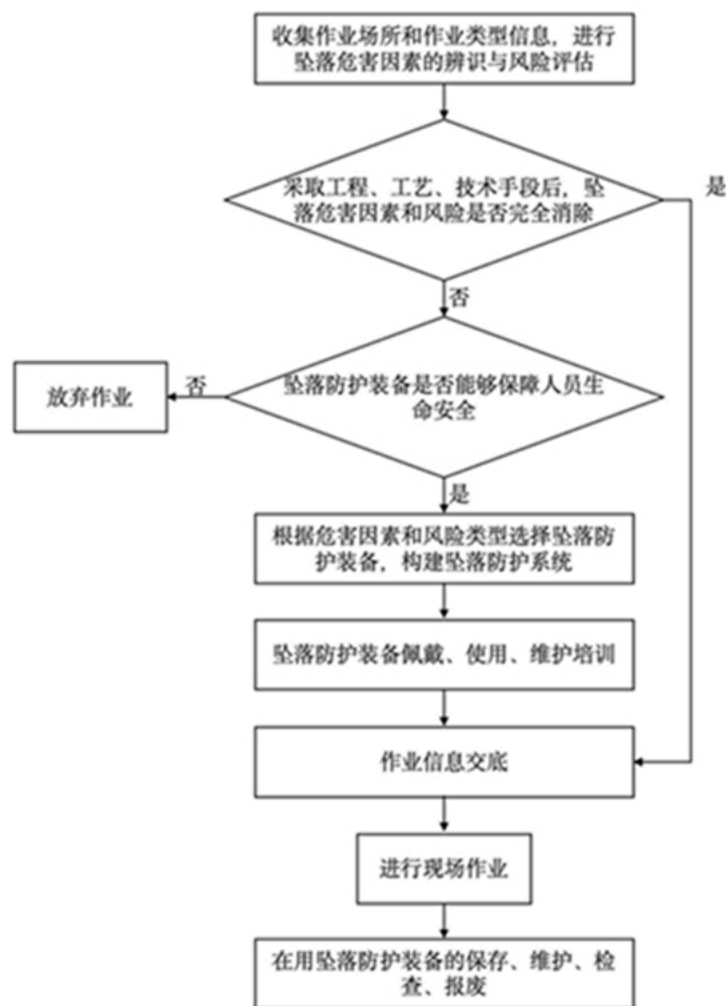


二、坠落防护装备的选择

1 基本要求

- 坠落危害因素和风险无法完全消除时，应选择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坠落防护装备
- 预防坠落的装备优于减小坠落高度及后果的装备，多种装备配合使用优于一种装备单独使用
- 应进行坠落危害因素辨识与风险评估，根据评估结果选择合适的坠落防护装备
- 使用多种装备组合的坠落防护系统时，应注意装备兼容性，遵守制造商要求

坠落防护装备的配备流程



2

坠落危害因素的辨识与风险评估

坠落危害因素的辨识与风险评估基本要求

- 由经过培训、掌握充足信息、熟悉现场作业方式、环境、制度的人员进行危害因素辨识与风险评估
- 作业场所、类型、人员等发生变化时，应重新进行危害因素辨识与风险评估并记录

坠落危害因素的辨识与风险评估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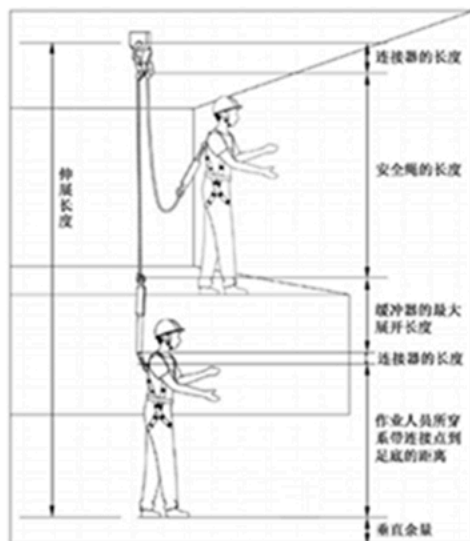
- 应覆盖坠落防护装备的安装、使用、检查、维护、储存和拆卸环节

辨识与评估应注意的因素



安全空间的识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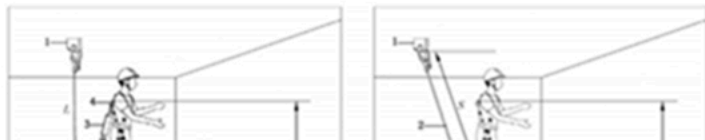
- 使用坠落悬挂安全带时，应识别并确保有充足的安全空间
- 坠落事故可能在安全绳、速差自控器与垂直方向有夹角时发生的，应识别水平安全空间



自由坠落距离（FFD）的识别与要求

$$FFD=L-S+H$$

- L—挂点装置至系带连接点间所有部件在坠落前、自然垂直状态下的总长度；
- S—挂点装置到坠落发生处边缘的距离；
- H—站立状态，作业人员所穿系带连接点与站立平面距离





- FFD一般不应超过2.0m。制造商对允许的FFD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 安全带的选择

基本要求

- 选择坠落悬挂用安全带时，应根据作业人员下方的安全空间大小选择具有适宜伸展长度的安全带，应保证发生坠落时坠落者不会碰撞到任何物体

			
坠落悬挂用安全带	区域限制用安全带	坠落悬挂用安全带	围杆作业用安全带
工作平面存在某些可能发生坠落的脆弱表面（如玻璃、薄木板）时		围杆作业用安全带使用的固定构造物可能产生松弛、变形时	

安全绳的选择

- 在不同挂点间移动且移动时连接器需从挂点装置中取出时，应选择双尾安全绳或其他多重保护措施，且不应使用两条单尾安全绳代替双尾安全绳

自锁器、速差自控器的选择

- 作业中涉及爬梯、攀爬或其他频繁改

变高度的情况时，应优先选择自锁器或速差自控器

作业任务的性质和位置

匹配

挂点装置的选择和位置

匹配

建筑物或支撑结构的支撑能力

4 安全网的选择

- 工作平面高于坠落高度基准面3.0m及3.0m以上，应在存在坠落危险的部位下方水平拴挂SI级安全网，外侧垂直拴挂CI级安全网

三、坠落防护装备的使用

1 基本要求

- 完成装备佩戴、连接、固定后，应检查装备与作业人员适配、连接器活门状态、挂点位置等情况

2 安全带的使用

基本要求

各部位是否完好无损，功能是否正常

弹簧弹性是否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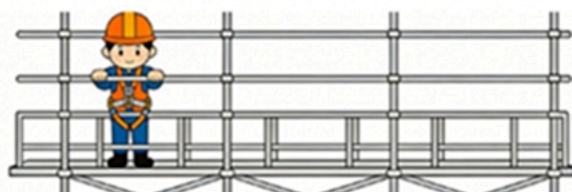
安全绳、系带有无撕裂、开线、霉变

使用前的检查

坠落状态指示器（如有）状态是否正常

金属配件是否有裂纹、腐蚀现象

是否存在其他影响安全带性能的缺陷



保留足够的空



系带的使用

- 系带上的连接点应按设计用途使用

安全绳的使用

- 坠落悬挂安全绳（含未打开的缓冲器）长度不应超过2.0m，不应擅自将安全绳接长使用

自锁器、速差自控器的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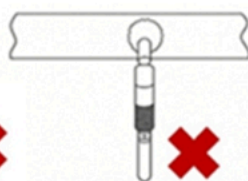
- 使用前应快速下拉自锁器、速差自控器，检查能否正常锁止

缓冲器



不应使用已打开的缓冲器

挂点装置



不应将安全带挂在移动、低强度、不牢固或带尖锐棱角的构件或物体上

连接器



受力点不应在连接器的活门位置

3 安全网的使用

- 安全立网的安装平面应垂直于水平面，严禁水平拴挂使用

四、坠落防护装备的维护

1 基本要求

- 周期性检查的频次不应低于制造商的要求，制造商未要求的，不应少于每年

求，制造商不要求的，不应少于每年1次

- 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用人单位应给予报废：
 - ① 经检验检测或检查被判定不合格
 - ② 超出制造商规定的有效期
 - ③ 功能已经失效
 - ④ 达到使用说明书中规定的其他判废条件

2 安全网的维护

- 安全网如发生人员坠落事故，或质量大于50kg的物体坠落事故，应立即更换
- 使用中的安全网，应由专人每周进行一次现场检查，并对检查情况进行记录

指导单位

应急管理部政策法规司
市场监管总局标准技术管理司

制作单位

全国个体防护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TC 112）
全国个体防护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坠落防护
装备分技术委员会（TC 112/SC 7）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面

相关链接

GB 23468-2025 《 坠落防护装备的选择、使用和维护 》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应急管理部

京ICP备18056520号-2 网站标识码bm34000001  京公网安备11040102700086号



官方微信



官方微博